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一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 五五三〇 次会议

2006 年 9 月 21 日星期四下午 3 时 30 分举行
纽约

- 主席:** 巴克扬尼斯女士 (希腊)
- 成员:**
- | | |
|-------------------------|-----------|
| 阿根廷 | 塔亚纳先生 |
| 中国 | 李肇星先生 |
| 刚果 | 阿达达先生 |
| 丹麦 | 默勒先生 |
| 法国 | 杜斯特-布拉齐先生 |
| 加纳 | 纳纳·阿库福-阿多 |
| 日本 | 有马先生 |
| 秘鲁 | 加西亚·贝朗德先生 |
| 卡塔尔 | 谢赫·阿勒萨尼 |
| 俄罗斯联邦 | 拉夫罗夫先生 |
| 斯洛伐克 | 库比什先生 |
|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 贝克特夫人 |
|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 米吉罗夫人 |
| 美利坚合众国 | 赖斯女士 |

议程项目

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

2006 年 8 月 30 日阿拉伯国家联盟常驻联合国观察员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06/700)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 (C-154A)。

06-52981 (C)



下午 3 时 50 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

2006 年 8 月 30 日阿拉伯国家联盟常驻联合国观察员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06/700)

主席 (以英语发言)：我谨通知安理会，我收到了巴林、芬兰和以色列代表的来信，他们在信中要求邀请他们参加对安理会议程上项目的审议。按照惯例，并征得安理会同意，我提议，根据《宪章》有关规定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邀请这些代表参加对该项目的审议，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我谨通知安理会，我收到了 2006 年 9 月 21 日巴勒斯坦常驻联合国观察员的来信，该信将作为文件 S/2006/752 印发，其内容如下：

“谨请安全理事会按照其惯例邀请巴勒斯坦常驻联合国观察员参加 2006 年 9 月 21 日星期四举行的安全理事会关于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的会议。”

征得安理会同意，我提议，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和这方面的惯例，邀请巴勒斯坦解放组织执行主席兼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主席马哈茂德·阿巴斯先生参加会议。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安理会成员面前摆着文件 S/2006/700，其中载有 2006 年 8 月 30 日阿拉伯国家联盟常驻联合国观察员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我现在请秘书长科菲·安南先生阁下发言。

秘书长 (以英语发言)：阿拉伯-以色列冲突与任何其他冲突都不同，它对于全世界人民具有很大的象

征意义和情感影响。双方的叙述引起许多国家人民的恐惧和激情，一方诉说被剥夺、长期占领和不准建国，而另一方则谈到恐怖主义和生存威胁。我们解决该冲突的努力不断失败，让人们对安理会本身的合法性和有效性提出了疑问。

今年夏天的事态提醒我们大家，不解决广义的阿拉伯-以色列冲突有多危险，本区域的问题又是何等地相互关联。与此同时，安全理事会在促使以色列和真主党之间停止敌对行动，并通过第 1701 (2006) 号决议设定实现持续停火之路等方面的作用，表明了安理会可以在该区域谋求和平的努力中发挥重要作用。第 1701 (2006) 号决议正确地强调，需要以安理会此前所有相关决议为基础，在中东实现全面、公正与持久的和平。为此，我们必须就处于冲突核心的一个问题取得进展，这个问题就是以色列与巴勒斯坦问题。

大多数以色列人和巴勒斯坦人都渴望和平。他们迫切需要的是一座桥梁，使他们能够摆脱目前的冲突状态，实现和平。这座通向和平的桥梁必须足够宽阔，能够容纳在该进程中享有合法利益的所有各方，这座桥梁必须足够长，能够跨越阻隔双方的不信任鸿沟，这座桥梁必须足够结实，能够抵御不可避免会遇到的破坏力。

昨天，我向四方的伙伴们强调，现在通向和平的桥梁极需修补。桥梁的基础看来颇为脆弱，因为双方未能采取必要的具体行动来履行现有的义务。远处的目的地——即，终止始于 1967 年的占领并且建成一个与包括一个新巴勒斯坦国在内的所有邻国和平共处而又安全的以色列——依然遥不可及，界限含混不清而且对许多人来说，几乎是不可想象的。

今天，我们在处理加沙的困难局势，那里我们看到隔离阻断和一个资源奇缺的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巴勒斯坦学校、部委和其他机构现在面临急转直下的情况。巴勒斯坦社会正在迅速变得更加贫穷。假如这

种情况继续下去而且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崩溃，那末巴勒斯坦社会随后会出现分裂和走向激进；这将是一种可怕的，也许是不可逆转的战略性的倒退。

今天，加沙和西岸生活在被占领下的巴勒斯坦人既没有一个国家，也没有一个行使职能的政府。他们求助于国际社会，要求提供保护、给予帮助并给它们以希望，这又有什么奇怪呢？如果这些都得不到，年轻的巴勒斯坦人将被宣扬暴力者的虚假许诺所吸引。可悲。

对以色列人来说，他们正确地要求结束针对以色列南部城镇和集体农场的火箭袭击，要求遣返 6 月 25 日被俘虏的士兵，要求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接受和平的基本原则，采取可信的行动来阻止对以色列的袭击。然而，由于缺乏政治进程，以色列自然指望自己的军队来对付安全威胁，而政治进程是实现持久和平的唯一途径。

公开宣布双方没有做好对话准备，而且说在他们准备好之前，什么也做不了，这对国际社会来说是轻而易举的事。但是，这样做会令人深感失望，对于当事各方也是不公平的。

一次次民意测验表明，双方人民都明白，对于冲突，军事手段是解决不了问题的。这些民意调查还表明，人民懂得，任何一方采取单方面的行动，都无法找到解决两国问题的办法。我相信，以色列总理奥尔默特先生和巴勒斯坦总统阿巴斯先生都理解这些现实，并正在寻找前进之路。象四方在昨天所做的那样，我对他们两人都给予有力的支持。

四方还鼓励为组建一个巴勒斯坦民族团结政府做出努力，以期该政府的方案反映四方的原则，并有利于国际社会早日参与。阿巴斯总统在做出这种努力时所表现的聪明才智必须得到承认。巴勒斯坦总理哈尼耶的努力也应得到承认。

在举行会晤时，我还提醒四方的伙伴，要想恢复对和平进程的信心，四方本身必须更加积极，更加有

成效。我很高兴地说，四方同意在现场、与各方和在本区域更大程度的接触，是至关重要的。

但是，检验的标准是行动。各方现在必须履行自己的责任；四方和我们在本区域的伙伴都必须履行责任；本安全理事会必须履行责任。让我们利用掌握的所有手段，共同努力，安排一个以对话为基础而且可信的政治进程，平行地履行义务、监测执行情况并且明确的最终目标。重建那座被毁坏的通往和平之桥，现在正是时候！

主席（以英语发言）：感谢秘书长的发言。我现在请在巴林外交部长谢赫哈利德·本·艾哈迈德·哈利法阁下发言。

谢赫哈利法（巴林）（以阿拉伯语发言）：女士，首先，我谨向您和友好的贵国希腊表示热烈祝贺，祝贺你担任本月安全理事会主席。我感谢你做出努力，最终促成这次会议。我还赞扬你的前任加纳常驻代表在担任主席期间高效、全身心的投入和卓有成效的工作。

安全理事会这次具有历史意义的会议将成为必须予以终止的阿拉伯-以色列冲突的记录中一个重要先例。安理会今天应阿拉伯国家的集体倡议，举行这次高级别会议，在和平进程有可能停止时来审议中东的局势。

我很荣幸代表阿拉伯国家联盟所有成员国，就一个非常严重和危险的局势在安理会发言，这个局势不仅影响到中东区域，而且影响到整个世界：这就是阿拉伯-以色列冲突。阿拉伯国家联盟部长理事会谋求到安全理事会来讨论和平进程并陈述其论点，以承担起它的责任，同时在实现中东地区和全世界的公正、全面与持久的和平方面发挥促进作用。

阿拉伯国家联盟部长理事会这一新的立场是为了该区域各国人民的后代利益而提出的。我们的目标是实现一个稳定和安全的中东，要做到以中东人民的友谊和繁荣取代敌视态度。这种友谊和繁荣不会仅限于这个区域，而将会有利于整个世界。

在过去，我们目睹了战争的恐怖和反响。然而，我们各国人民今天决心使这种恐怖不再继续。他们决心在中东各国人民之间建立和平与信任。秘书长在他 9 月 19 日星期二大会的讲话中说了下面的一段话，他今天再次表达了同样的意思：

“这种恐惧和怀疑的氛围因中东的暴力而变得凝重，经久不退。我们可能把阿以冲突看作是很多区域冲突中的一个。可其实不是。没有任何其他冲突能在远离战场的人中间激起如此具有象征意义和情感的冲动。”

阿拉伯-以色列冲突的持续产生了严重后果并正在耗竭该区域的资源。它正在造成不稳定，并且还使极端主义势力能兴旺起来。因此，阿拉伯国家对这场给区域和平与安全造成严重后果的冲突持续不断，深感关切。因此，阿拉伯世界坚信，迫切需要以和平方式解决这场冲突。

有必要创造一种有利于在该区域实现和平的环境。为此目的，各方都需要采取一种开明的态度，以便鼓励他们之间的谈判和讨论。我们的目标是该区域的和平与稳定，而不是冲突与混乱。我们应该为实现和解与调解作出努力。我们应采取行动，以期愈合在过去 50 多年中积累的伤痕。

在我们最近举行的阿拉伯国家联盟第 126 次会议的部长级会议上，我们商定在本机构中举行的一个部长级会议上提出这项建议，以结束目前在和平进程中因毫无进展而出现的僵局。这种僵局给区域稳定与安全带来负面的影响。

我们要求召开这个会议不是为了追究别人的过错，或相互指责，而是为了本着建设性的精神和向前看的态度处理中东局势，以期通过冲突各方之间的直接谈判来恢复和平进程。阿拉伯国家联盟部长理事会深信，现在是重新开始和平进程的适当时刻。这是一个结束目前僵局的重要机会。

我们认为，恢复和平进程可能意味着使包含着实现持久和平内容的路线图恢复活力，并使路线图走上

正轨，落实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即从第 242（1967）号决议到第 1515（2003）号决议的所有决议、以土地换和平原则、以及落实阿拉伯倡议，而且与此同时设计一个仔细开发的新机制，以实施路线图，并使和平进程回到正轨。

让我强调，阿拉伯倡议的主要内容如下：阿拉伯国家经过考虑，认为结束阿以冲突是可能的；它们准备在它们与以色列之间缔结一个和平协定；它们准备在实现全面和平的条件下与以色列建立正常和全面的关系。为了实现这种全面和平，需要以色列从被占阿拉伯领土完全撤出；根据联合国大会第 194（III）号决议达成一个公正解决巴勒斯坦难民问题的商定办法；以及接受建立一个以圣城耶路撒冷为首都的独立和主权的巴勒斯坦国。

与此同时，阿拉伯国家联盟部长理事会建议，安全理事会为了恢复和平进程而同意下列各点：在国际社会的协助和安全理事会的赞助下，双方开始根据商定的条件，在确定的时限内进行谈判；请秘书长与有关各方，包括冲突各方、该区域各国和四方密切协商，拟定一份关于在各方之间恢复直接谈判的适当机制的报告，其中除其他外包括各种可采用的谈判形式、保障、时限、范围以及安全理事会和其他第三方的作用，并将该报告提交安全理事会；请安全理事会继续积极审议这个问题并在提交上述报告之后再次举行部长级会议以审议进一步的措施。

各方如有在安全理事会的必要协助下结束冲突的决心，将有助于在该区域建立真正的公正和平。我们现在有一个实现和平的大好机会，不应错失。如果丧失这个机会，对我们所有人都是一个损失。我们真诚希望，安理会将在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任务范围内为和平谈判铺平道路。我们欢迎第三方协助这项努力。我们祝愿这种努力能够在实现和平方面取得一切成功，而和平是在中东，以及在全世界实现稳定、繁荣与发展的先决条件。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以以色列常驻代表丹·吉勒曼先生阁下发言。

吉勒曼先生 (以色列) (以英语发言): 主席女士, 我感谢你本人在过去几周中, 特别是在过去几天中在筹备召开这个会议的过程中表现出的善意、主动精神、精力、创造性和周详的考虑。以色列知道, 这个会议是由希望和平的人和真正希望看到在我们区域实现和平的人召开的。

然而, 包括主席女士你在内的一些成员知道, 以色列几乎到最后一分钟才决定是否参加这个会议。我们的经验表明, 这个论坛并不总是有助于促进和平; 不仅如此, 它还可能造成敌对情绪。尽管如此, 我的部长指示我从我们的角度向你们介绍最新情况。

你们知道, 仅在几天之前, 副总理兼外交部长齐皮·利弗尼会见了阿巴斯主席。那是一次很好的会晤, 我们在会上同意重新振兴我们之间的对话, 建立一个永久性渠道以寻求共同促进这个进程的办法。我们还商定, 进展必须以路线图和双方已经同意的和平原则为基础。我们认为, 我们达成这种谅解是因为双方知道我们目前面临着很多困难, 都认识到我们不需要另一个论坛来表现我们的分歧, 解决这些分歧的唯一论坛是双边谈判桌。

我们所有人都知道, 以色列人、巴勒斯坦温和派、我们区域中的温和派以及国际社会有一种共同的和平愿景。这种愿景体现在国际社会支持的路线图中。就在昨天, 联合国作为其一部分的四方再次确认了这种愿景。这种愿景的核心是两个国家, 即以色列和巴勒斯坦, 在和平与安全中毗邻共存。昨天, 利夫尼外长在联大上发言, 重申以色列对这一愿景和源于这一愿景的和平原则的信念。以色列承诺做一个和平伙伴。请相信我, 没有人比我们更想得到和平。以色列人民一次又一次显示了这一点。我们知道, 单凭军事手段不会克服和平所面临的危险。停滞不前不符合我们的利益, 也不是我们的政策。我们想要实现路线图中设想的两国愿景。正是出于这个原因, 我们去年开始了脱离接触的痛苦进程, 以便为进展创造机会。但不幸——可悲——的是, 我们得到的回报是恐怖行动。

正是出于这个原因, 我们致力于与相信相互妥协与历史性和解的所有巴勒斯坦人对话的进程。如果我们尚未将这个和平愿景变为现实, 这不是因为安理会没有开会。这不是因为缺乏协议或决议或国际会议。我希望相信, 在座各位都知道进展的真正障碍。我认为, 他们和我们一样知道, 以巴冲突是困扰我们地区并以哈马斯形式控制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不容忍和仇恨意识形态的结果而不是原因。

这不是一个可以无视的现实。它不会因模糊的提法和折中措施而消除。制定路线图和三个国际条件正是为了对付和平的敌人, 并确保两国解决办法所设想的未来巴勒斯坦国不是一个使冲突永久化的恐怖国家, 而是一个结束冲突的和平国家。抛弃和平的组成部分不会加快进展, 而只会确保和平大厦坍塌。我们的目标必须是恢复路线图进程, 而不重新点燃冲突之火。这要求我们紧迫地而不是鲁莽地采取行动。这要求我们不要将文件与进展或将形式与实质混为一谈。而且首先, 这要求各方之间的真正协商、谈判和协议。没有其他途径。任何进展都始于致力于和平的各方之间的真正对话。始于释放以色列人质和结束所有恐怖袭击, 以及始于我们对两国解决办法重新作出承诺并接受各国人民的权利将在自己的家园而不是在其他人的家园实现这一基本原则。

为了支持这一进程, 本地区人有很多可做的事情, 但这并不是更多倡议或更多联合国会议。这首先是要承诺让该地区人民为和平的代价做好准备, 接受两国解决办法的真正含义, 以及教中东所有儿童懂得容忍价值观和共存的好处。

有时, 悲剧不仅是我们遭受了痛苦, 而且还是我们错过了机会。我们必须达成的协议的轮廓是清楚的, 而且数十年来如此。悲剧在于, 缺乏对真正共处的真诚承诺意味着本地区人民仍在等待, 而我们本可以在很久以前就享受到和平的益处。但如果我们有勇气确保把我们维系在一起的东西比使我们分裂的因素更多, 这还不太晚。将希望变为现实不会太晚。在

通向和平的道路上迈进不会太晚，但条件是我们有能力捍卫商定的和平原则，有勇气面对和平的敌人。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卡塔尔第一副首相兼外交大臣谢赫·哈马德·本·贾西姆·本·贾卜尔·阿勒萨尼阁下发言。

谢赫·阿勒萨尼（卡塔尔）（以阿拉伯语发言）：我们要感谢希腊发挥了重要作用。我很高兴听到我的朋友、以色列代表说，他们同意巴勒斯坦人关于举行直接会谈的建议。我们希望，这些会谈将迅速产生成果。我认为，言词是重要的，但行动更重要。

首先，我要表示衷心感谢安理会所有成员同意阿拉伯提出的召开这次会议以全面讨论中东和平问题的请求。对安理会、联合国或在双边、区域和国际各级从事国际关系工作的人来说，这不是新问题。

虽然如此，但问这样一个简单而重要的问题是合理的：为什么这个问题持续近 60 年而未获得让有关各方满意的解决？原因是否在于缺乏体现国际法并确保解决这一问题的国际决议？是否可以通过执行这些决议获得解决？该问题的持续存在是否受一方或另一方利益左右，以便能够利用持续冲突来达到其别有用心动机？我们和国际社会是否不能提供一个解决办法？

在这样一次会议上为这些问题和其他问题提供确切的答案无疑很重要。然而，更重要的是，我们应承认一些毫无例外地约束我们大家的基本原则，因为我们在我们根据《联合国宪章》的规定和国际法所应履行的承诺中找到这些基本原则的根本理由，而我们在我们的国际关系中承诺遵守《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

自本组织成立以来，其目标就是实现国际和平与安全，促进尊重所有人的人权和基本自由。然而，就中东局势和巴勒斯坦问题而言，这些目标仍未实现。随着时间流逝，这对本地区局势各方面产生了灾难性影响。占领延伸到了其他国家的领土，随之给数百万

人带来了为法律与道德观念所不容的人类痛苦。武库在增长，人类发展问题在恶化，巨大财政资源耗费在军事开支上，而不是用于改善人民生活并给人民过上体面生活的希望。

比这一切更严重的是，该局势有利于极端主义、积怨和仇恨的滋长，这导致了暴力和恐怖主义被用作实现权利的手段，不顾巴勒斯坦人、阿拉伯人、以色列人和其国家与社会遭受以各种借口犯下的恐怖主义的危害的人的生命。当这场持久冲突尚未解决，当信誉丧失以及承诺被违反时，情况只能这样。

批评、指责或诽谤不是我的用意。相反，我关切的是坦诚和透明地强调明摆的事实。一方面，不单是以色列享有在本地区和平与安全生活的合法权益。巴勒斯坦与阿拉伯方面也享有这种权利。另一方面，巴勒斯坦与阿拉伯方面在相当长一段时间，通过其立场和行为申明，它们希望并有力寻求实现公正和全面的和平，以便所有人可以过上有尊严的生活。

眼下问题不需要神奇的解决办法，而且我认为，哪一方也拿不出别出心裁的解决办法，因为这种解决办法是众所周知的，那就是土地换和平的原则，其基础是两个国家，即巴勒斯坦和以色列共存。两天前，乔治·布什总统在大会讲话时提交这一原则，而且这一原则已经在对以色列、巴勒斯坦人和整个阿拉伯方面都有约束力的各项决议和正当参照文件中，得到明确建立。这些文件已经得到安全理事会的认可，成为国际方面，特别是四方在国际社会支持下所采取的方针的依据。

因此，公正、公平的解决并非不可能，但各方要有诚意，有政治意愿，真心诚意地遵守国际法准则。我们还感到，不首先体面和令人满意地解决这一问题，不可能解决该地区其他的政治、安全和发展问题。

我们追求的和平必须是可持续的和平，因此必须综合努力，促进政治改革、民主化和人类发展。在这

方面，建立公正、全面和平不仅仅是直接有关各方的责任，也是国际社会的责任，特别是在国际关系中有影响力的国家，首先是安全理事会五个常任理事国的责任。这是一项共同责任，因为建立和平是共同利益，因为各国都有责任遵守《宪章》规定。

鉴于所有这一切，我们欢迎四方昨天举行会议，并期待四方提出具体的意见，发展行之有效和有目的的机制，促进各方之间就所有各方面重新恢复直接谈判，争取在具体时间范围内，在国际决议和各种正当参照文件，首先是路线图的基础上，实现公正和永久解决。为此目的，不论政治气候如何，都必须维持继续和平进程的势头。我们也呼吁国际社会支持这一努力，争取克服阻碍和平进程的障碍，除必要鼓励外，再提供必要保障，以执行已经达成的协议。

这里我要指出巴勒斯坦总统马哈茂德·阿巴斯组织一个民族团结政府的努力。我们呼吁各方支持这一努力。

以我们观点而言，对话是和平进程不可缺少的一部分。因此，我们加入了不同文明联盟倡议，并赞助不同宗教间对话会议，包括犹太教。我们认识到，我们可能因此受到有些人的责难，但这不能阻止我们行动，因为我们认识到对话的重要性。

我要谈一个极端重要的问题。决不能让任何企图颠覆我们共同努力的行动挫败我们为和平利益作出有效努力的认真决心。我国寻求公正的和平，不是暴力的和平。所有公正的人们都可以从我们的文明、文化和宗教传统中得出这一结论。与此同时，我们认识到，以色列大多数人和我们一样向往和平，尽管有挑衅和牺牲。我回顾 1993 年伊扎克·拉宾在以色列国会上讲的话，他说，“我们命中注定必须生活在同一地区同一土地上”。我知道，引用拉宾的话会招致我在国内被人批评，但这句话道出了事实真相。

我们必须认识到，我们不能选择自己的邻国或敌人。现在的问题是：我们是否愿意本着责任感面对这

一问题的挑战，以便为包括以色列在内的中东各国和各国人民取得和平、安全、稳定、正义和公正？实现我们所想要的和平，将是每一个国家的胜利；这一努力失败，不会给任何国家带来光荣。我们不能再像过去那样，浪费这次机会。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请丹麦外交大臣佩尔·斯蒂·默勒先生阁下发言。

默勒先生（丹麦）（以英语发言）：丹麦欢迎有此机会讨论如何解决中东严重、紧迫局势。我们为结束黎巴嫩境内敌对行动和建立一个导致持久和平的进程的努力所营造的势头，必须被用来重新激活中东和平进程。在此背景下，我们欢迎四方昨天开会，并且完全赞同会议声明。

迫切需要让该地区人民有希望的理由。必须克服他们越来越严重的绝望感。欲达此目的，必须为他们提供一个可行的更好未来的前景。

最近我同以色列和巴勒斯坦领导人的会晤令人鼓舞。我所得到的明确印象是，双方都认识到迫切需要重启和平进程，而且愿意这样做。国际社会必须尽一切可能帮助他们的这一努力，提供必要的鼓励，促进各国都想要的持久和平。

现在框架已经具备。多年来，我们已经制定了实现持久和平的基础，它包括阿拉伯和平倡议，以色列-巴勒斯坦冲突的永久性两国解决办法基于表现的路线图，以及安全理事会的有关决议，它们都以土地换和平原则为基础。通过艰难曲折的谈判商定达成的这一框架，提供了实现我们的目标的最好基础。在我们争取重启和平进程的努力中，必须继续以此为指导方针。

路线图的基本前提是，双方将同时采取一系列导致和平的平行措施。即使时限当然需要重新研究，但是路线图所规定的原则和顺序依然有效。

巴勒斯坦总统组织一个民族团结政府的持续努力值得欢迎，我希望这些努力能够取得成功。我还希望，新政府的政治纲领将符合四方原则，允许早日接

触。阿巴斯总统在这方面的努力要成功，必须得到国际社会坚定有力的支持。因此，丹麦承诺向阿巴斯总统提供财政援助。阿巴斯总统和以色列总理奥尔默特有可能在不远的将来举行会谈的前景也使我感到鼓舞，以期重启和平进程。为了成功，在这些谈判的同时，必须结束暴力。

此外，必须释放被俘的以色列士兵，而且必须立即释放被以色列关押的巴勒斯坦部长和议员。

必须迫切重视巴勒斯坦领土上的人道主义状况。我们欢迎在本月斯德哥尔摩国际捐助会议上作出的慷慨捐助，以及延长和扩大临时国际机制的决定。与此同时，以色列应当发放以色列现在扣留的巴勒斯坦税收和海关收入，开放所有的边界过境点。巴勒斯坦各派必须立即停止进攻，以色列也必须在巴勒斯坦领土上结束一切军事行动。

最后，我鼓励双方在其能力范围内，千方百计抓住这一时机，中东和平现在再度成为国际社会关注的焦点。国际社会必须，而且我真诚地希望，能够充分支持他们的努力。我保证，丹麦将毫不动摇地致力于继续尽一切可能实现最终目标，即实现中东持久和平，让该地区所有国家在和平与安全的环境中毗邻相处，让该地区所有人民都能繁荣昌盛，自由地发展自己的社会。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加纳外交部长纳纳·阿多·丹夸·阿库福-阿多阁下发言。

纳纳·阿库福-阿多先生（加纳）（以英语发言）：加纳赞扬希腊代表团、阿拉伯国家联盟以及主席女士你本人组织本次重要会议。它为我们提供了又一个认真审议各种选择，推动寻求中东全面、公正与持久和平的机会。原有和平倡议失败的悲剧性后果最近在黎巴嫩得到体现。现在，在历经 34 天的破坏性战争之后，正在执行第 1701（2006）号决议，黎巴嫩人民已开始重建国家。我们必须抓住实现和平的新势头，努力使中东地区危险的现状发生真正改变。

加纳一贯支持以巴冲突的两国解决方案，该方案将实现两国人民的愿望，减轻滋生恐怖主义的担忧和绝望情绪。一个主权、独立和民主、拥有结构完善和良好运转的机构的巴勒斯坦国将能够更好地与以色列合作，并保证国家的长期安全。

我们认为，当前在执行路线图方面的僵局不符合任何人的利益。我们之所以以肯定的态度看待巴勒斯坦人为努力组建民族团结政府所采取的步骤，其原因就在于此。这样的政府能够有助于改造哈马斯，并将其纳入政治主流。我们也欢迎四方首席代表昨天在纽约举行的会议的成果，特别是旨在缓解西岸和加沙人道局势的措施。可以通过释放人质和囚犯，进一步加强这些积极的事态发展。

巴勒斯坦问题是中东问题的核心，没有人对此表示质疑。但是，实际而言，该问题当前如何能够转变为中东冲突有关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呢？国际社会必须在这些问题上持明确和一贯的态度，并准备要求双方履行其义务。

所有真心相信一个独立、可行和主权的巴勒斯坦国与以色列毗邻和平安全共处的设想的人都必须同样致力于消除以色列的存在和安全所面临的一切直接或间接威胁。没有其它道路可以实现中东的持久和平，我们敦促冲突各方为了该地区各国人民的利益而拿出妥协的勇气，诚心诚意地进行谈判。这就是加纳共和国总统约翰·阿吉耶库姆·库福尔先生阁下及其政府的立场。安全理事会有义务与四方一道发挥必要的领导作用。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秘鲁外交部长何塞·安东尼奥·加西亚·贝朗德先生阁下发言。

加西亚·贝朗德先生（秘鲁）（以西班牙语发言）：过去几个月，中东局势遭遇了最严峻的危机之一，造成巨大破坏和伤亡。秘鲁对这些情况深感痛惜，并认为有必要加强努力，以实现中东的公正、持久

与全面和平。我们认为，安全理事会本次会议的目的以及有关区域组织的目标应当是，帮助各方实现和平解决。

虽然最近的事件是严重的，特别是对于黎巴嫩人民来说，但出现了一些积极的反应，使得和平有了新的机会。这些积极反应之一就是安全理事会一致通过的第 1701 (2006) 号决议，该决议结束了黎巴嫩和以色列北部的战争。以色列政府和黎巴嫩政府接受了该决议，过去 40 天决议的执行是有效的，我们对此感到高兴。

我们认为还有更多的工作要做。然而，有一些情况必须着重指出：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的稳步部署正朝着正确方向发展，这使以色列占领军得以撤离黎巴嫩南部，使黎巴嫩军队得以部署，对这些地区进行几十年来的首次保卫。取消空中和海上封锁也是一个积极的事态发展。有关各方必须继续遵守停止敌对行动，充分遵守蓝线。还必须加强清除地雷和未爆弹药的工作，以色列政府必须为此提供更多的详细资料。

解除真主党和在黎巴嫩活动的其它民兵的武装仍然是推进和平进程的关键要素之一。武装团体的存在对黎巴嫩国家在全境合法使用武力的独有权利构成了挑战，这是不能接受的。自 1989 年通过《塔伊夫协议》以来，已多次提出这项要求，而黎巴嫩政府在 2006 年 7 月 27 日的决定中重申了《塔伊夫协议》，因此必须予以执行。为此，同样重要的是，该地区的邻国应当开展合作，不出售或提供武器和有关材料。

划定黎巴嫩的国际边界也很紧迫，特别是在有边界争议的那些地区，其中包括沙巴阿农场地区。我们知道，秘书长及其特使正在与各方一起努力，制定长期解决办法所包含的要素和原则。我们期待着获得他们的建议。

我要着重强调在黎巴嫩的人道机构和组织正在开展的努力。这些机构和组织仍在竭尽所能地为那些

需要的民众尽快提供援助。我还要提醒安理会，在黎巴嫩被中断的经济和生产活动得到恢复之前，危机局势将持续。这对于成功的重建努力来说非常关键。

该地区的另一个核心问题是巴勒斯坦和被以色列占领的领土的局势。秘鲁再次对暴力行为、绑架和生命损失、以及被占领土的巴勒斯坦人民所遭遇的艰难处境表示痛惜。在这个问题上，我们赞同关于加强临时国际机制，改善加沙和西岸经济和人道条件的呼吁。我们敦促以色列使用该机制，移交以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名义所收缴的税款和海关收入。

此外，我们重申，如果一方不承认另一方的生存权，那么，拥有安全和国际公认边界的以色列和巴勒斯坦这两个国家和平共处的谈判解决就仍将无法实现。实现四方自今年年初以来所提的要求——放弃暴力、承认以色列、接受原有的协定和义务，应当被视为暴力和对抗阶段的结束，以及谈判和建设阶段的开始。安全理事会将能够在这当中发挥更有效的作用。

为此，我们赞同四方昨天在声明中所表达的看法，并希望新的巴勒斯坦民族团结政府在马哈茂德·阿巴斯主席的领导下，将体现并执行这些要求，从而开启一个新时代。

最后，秘鲁认为，路线图所包含的原则仍然有效。我们重申我们对安理会的承诺，以便在第 242 (1967) 号、第 338 (1973) 号和第 1515 (2003) 号决议的基础上，在实现阿以冲突的公正、全面与持久解决方面取得进展。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中国外长李肇星先生阁下发言。

李肇星先生（中国）：我祝贺安理会中东问题外长会议的举行。这是各方共同努力的结果。中国一直积极支持阿拉伯国家联盟的有关倡议。

历史上的中东曾是一片平安宁的土地，“流着蜂蜜和牛奶”。但在过去的半个世纪里，她却经历着

连年战火冲突，淌着“鲜血和眼泪”。这是对人类良知的挑战。

中国欢迎安理会通过第 1701 号决议。这个决议是平息黎以冲突的重要一步，必须全面执行。中国呼吁尽快完成联黎部队的扩编和部署，并愿向联黎部队增兵。我们从一开始就向黎巴嫩提供了紧急人道援助，我们将继续提供。我们将敦促各方向黎巴嫩人民施以援手。更为重要的是，国际社会应推动黎以达成长期政治解决方案，铸剑为犁，共享和平。

中东和平进程目前陷入僵局，但和平并非遥不可及。我愿提出以下主张：

第一，尊重历史，面对现实。历史给我们以启迪，现实交给我们开创未来的钥匙。解决中东问题需要充分考虑宗教冲突、殖民主义、民族矛盾、边界争端等特殊历史背景，同时也必须面对现实。以色列应尊重巴勒斯坦人民的选择，同意建立独立的巴勒斯坦国，巴勒斯坦国内各派别也应承认以色列的生存和主权。我们希望巴、以政府能从人民根本利益出发，顺应时代潮流，作出正确抉择，实现两个国家的和平共处，和谐发展。

第二，建立互信，坚持和谈。在中东地区，战争不会有胜利者，武力也换不来和平。只有谈判才是走向和平的正确途径。当前形势下，以色列与周边阿拉伯国家应停止暴力冲突，特别是针对平民的军事行动，采取积极举措，逐步建立互信。在此基础上，尽快重启谈判，做出必要的妥协和让步，实现勇敢者的和平。

第三，解决根源，全面推进。中东问题的核心和根源仍是巴以问题。这一问题与黎以、叙以及中东地区其他热点问题相互交织，彼此影响，互动性和关联性明显上升。实现中东公正、持久的和平，必须贯彻安理会决议和“土地换和平”原则，也必须统筹考虑各相关问题，避免给本已动荡的局势增加新的复杂因素。

第四，发展合作，造福于民。中国呼吁以色列解除对巴勒斯坦的封锁，拆除隔离墙，为对巴勒斯坦人道援助提供便利。巴以应开展民间经贸往来，让两国人民率先享受和平红利，逐步化解历史积怨。这也将为政治谈判创造良好氛围。

第五，秉持公正，加强斡旋。中东和平进程离不开国际社会的帮助与支持。各方要坚持公正和平衡态度，而不能采取双重标准。

中国支持四方机制的努力，认为安理会应承担起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并欢迎任何有助于推动中东和平进程的倡议和努力。

中东和平进程不可能一帆风顺，但只要我们坚持和谈而不是诉诸武力，坚持合作而不是挑起对抗，坚持相互理解而不是彼此排斥，就一定能打开通向和平的大门。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请法国外长菲利普·杜斯特-布拉齐先生发言。

杜斯特-布拉齐先生（法国）（以法语发言）：第 1701（2006）号决议导致以色列与黎巴嫩之间停止敌对行动，并为两国之间问题的持久政治解决确立了基准。在决议通过一个多月后，今天有一个事实是很明显的：中东的稳定要求解决巴以冲突。巴勒斯坦问题确实助长该地区大多数热点。巴勒斯坦问题导致公众舆论中的沮丧情绪，加深不同社会之间的误解；以及被极端分子所利用。

目前的现状是行不通的，因此恢复以色列人与巴勒斯坦人之间的和平势头必须再次成为我们的优先工作。目前，若干因素汇集在一起，鼓励我们向前迈进。

黎巴嫩冲突证明，中东地区的各种危机是无法靠军事手段来解决的。巴以问题也不例外；只有通过谈判进程才能找到持久的解决办法。当事方自己说，它们愿意恢复对话。我们鼓励以色列总理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主席走这条路。

尤其随着阿拉伯联盟恢复其“贝鲁特倡议”，区域环境本身已变得更加有利。该项倡议提出了中东可持续和平的基础。我们表示支持。

在以色列和巴勒斯坦领土上，在《奥斯陆协定》签署十多年后，尽管遭受了死亡、破坏和侮辱，但是在这两个民族的大多数人中，对和平的渴望仍然是强烈的。

但是，必须重建每一方的信心。双方都必须立即采取具体措施，努力恢复信心。释放今年夏季初期绑架的沙利特下士就是此种措施之一——一项必不可少的措施——此外还应该停止发射火箭弹，冻结所有定居点活动，释放最近几个月逮捕的巴勒斯坦领导人，以及解除以色列对巴勒斯坦领土内以及巴勒斯坦领土与世界其他地区之间货物和人员流动实行的严厉限制。

现在已宣布要组建一个将考虑国际社会要求的巴勒斯坦民族团结政府。这将是一个重大事态发展。如果得到证实，国际社会就必须针对这一事态发展重新评价它的援助政策以及与巴勒斯坦政府接触的政策。应该使之变成一种有利因素，以便为和平进程注入新的动力。正是因为我们仍坚持四方原则，因而我们必须鼓励目前这种使我们更接近于这些原则的事态发展。国际社会必须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主席站在一边。他会得到法国的支持。

这一情况为我们提供了一个打破僵局的机会。当事方必须抓住这个机会。国际社会必须帮助它们这样做，为此应坚决致力于恢复对话，启动真正的和平势头。昨天的四方会议迈出了第一步，强调迫切需要逐步实现问题的公正和持久解决，并确定了将有助于恢复信心的某些措施。现在必须采取其它措施，例如筹备希拉克总统提议举行的国际会议，该会议的目标是确定各种保障制度，尤其是和平协定框架各方所指望的安全保障制度。该国际会议应该在阿拉伯联盟倡议的背景下举行，并为集体安全和经济一体化新区域框架铺平道路。

在这一转折点，我们相信危险在于不采取行动，并相信行动将充满机会。国际社会必须协助各方将其恢复谈判的意愿变成推进和平的真正动力。如果我们能在今后的几周和几个月内表明果断精神，更重要的是表明政治胆识，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两国在和平与安全中共同生活的目标并非不能实现。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议员、外交和联邦事务大臣格丽特·贝克特夫人阁下发言。

格丽特·贝克特夫人（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主席女士，我也欢迎你主持会议。

今年夏季的各种事件，再次表明了中东和平缺乏进展造成的惨重人员伤亡。我们在加沙看到 200 多人死亡和令人震惊的人道主义状况，在以色列看到火箭继续落在平民的头上。具体而言，我们看到它在黎巴嫩的影响，该国今年夏季的危机起源于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人之间持续的冲突。因此，中东和平关键的重要性从来没有如此地明显。

如英国政府一再强调，国际社会没有比此更高的优先事项。我欢迎安全理事会现在有机会处理这一问题，并感谢阿拉伯联盟提出了这一倡议。

国际社会在实现两国并存解决的目标方面是一致的。只有得益于目前冲突的一小撮极端主义分子反对这一前景。我同意我的卡塔尔同事的意见，认为我们应该重振路线图，因为它是实现这一前景的框架。双方必须履行路线图规定的义务。在四方，我们有协调国际社会参与的机制。我欢迎四方昨天的会议发表的声明，该声明使我们有了向前迈进的明确框架。

因此，我们并非缺乏前景或机制或框架。我们需要的是一些切实可行的构想，更重要的是实现这些构想的政治意愿。我看到了四种紧迫的优先事项。

首先，必须恢复双方的接触。我们欢迎奥尔默特总理和阿巴斯总统在托尼·布莱尔最近访问期间作出的承诺，即他们准备无条件地履行这些承诺。我尤其欢迎埃及和其他阿拉伯国家在努力争取释放沙利特下士方面发挥了作用，以协助为富有成果的对话创造条件。

第二，我们必须有一个国际社会能与之交往的巴勒斯坦政府。如我的丹麦同事所述，这意味着这是一个以四方三项原则为基础的政府。阿巴斯总统是一个平和与正直的人。我们支持他努力组建一个将尽力与以色列实现和平的民族团结政府。

第三，我们必须处理加沙的人道主义危机。在关于团结政府的谈判取得成果之前，联合国支持延长临时国际机制，以协助减缓这种局势。我们正在与欧洲联盟和四方伙伴为实现这一点而开展工作。

然后是第四点，我们必须协助发展未来的巴勒斯坦国的机构，以此作为建设与维持和平的手段。这决不是新的构想，但这依然是重要和日渐紧迫的构想。

托尼·布莱尔本月早些时候在拉马拉说，我们需要有对建设和平进程的真正的国际支助。我们期待今后几周内与欧洲联盟、四方和阿拉伯世界的同事共同努力，制定一项新方案，其目的是建设可生存发展的巴勒斯坦机构，它们可有助于与以色列实现和平，并使巴勒斯坦人享有繁荣和安全保障。这是推动我们前进的切实可行的议程。我认为我们可能会听到的而且我要从今天本次会议中见到的，是执行这项议程所必须的明确的政治意愿的承诺。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斯洛伐克外交部长扬·库比什先生阁下发言。

库比什先生（斯洛伐克）（以英语发言）：主席女士，我象先前各位发言者一样感谢你召开本次会议。在国际和平日举行今天的会议或许有着象征意义。最近在黎巴嫩发生的事件已向我们大家再次证明，决不会有基于使用武力的解决办法，也不会有解决中东区

域以以色列-巴勒斯坦争端为核心的许多挑战和问题的军事办法。

全面、持久解决普遍的阿拉伯-以色列冲突和具体的以色列-巴勒斯坦冲突的唯一办法是进行和平谈判，并充分执行安全理事会一切有关决议以及四方确定的各项原则。在这方面，我们欢迎昨天的四方声明，其中四方重申承诺路线图。

如果执行了安全理事会一切有关决议，本来可以避免黎巴嫩境内最近惨重的冲突。这场冲突再次造成了高得令人无法接受的代价，并使双方遭受严重的苦难和破坏。我们认为，我们参加其共同提案国的第 1701（2006）号决议为开始全面、持久解决黎巴嫩危机的进程奠定了重要基础。我们认为，这项决议是充分、紧迫处理导致这场危机所有根源的第一步。为了使整个进程获得成功，必须充分执行这项决议。所有所涉和有关当事方必须充分尊重和遵守这项决议。

我们吁请黎巴嫩境内所有有关当事方确保释放被绑架的以色列士兵。我们还同意，必须处理黎巴嫩被监禁者问题。但这两个问题决不能相互挂钩，而必须立即、无条件地释放以色列士兵。

黎巴嫩政府必须恢复对全国领土充分的主权和控制，以防止并制止国内和外国民兵的任何活动。必须迅速解除这些民兵的武装并予以解散，确保黎巴嫩境内除了黎巴嫩国家之外没有任何其他的武器或权威。

必须对黎巴嫩边界采取有效措施，防止非法武器流通。所有有关当事方都必须充分遵守武器禁运。叙利亚政府在这方面的合作也是必不可少和人们所要求的。我们还希望将很快处理叙利亚和黎巴嫩间边界的划定问题，包括沙巴阿农场。

我借此机会，重申我们支持根据安全理事会各有关决议、双方间的谈判以及达成的协定，公正、全面和持久地解决以色列-巴勒斯坦冲突。我们相信，四方依然是推进和平进程的最适当机制，并相信，可能

反映实地最近事态发展形势的最新路线图，是实现持久和平解决冲突最有效的计划。

我们欢迎巴勒斯坦主席马哈茂德·阿巴斯目前为组成一个民族团结政府正在作出的努力。我们希望并期望，这样一个政府将致力于四方的原则，并且其政治纲领将有助于早日接触，以及继续进行旨在解决中东冲突的对话。我们也希望并再次呼吁巴勒斯坦各派停止暴力并释放被绑架的以色列士兵。

我们仍然对西岸和加沙的经济和人道主义局势深感关切。在这方面，我们欢迎国际临时机制的继续存在和扩大，这将能够直接向巴勒斯坦人民输送资源和提供援助，从而满足他们紧迫的人道主义和财政需求。为此目的，我们敦促以色列恢复转交代扣的巴勒斯坦税收和海关收入，并鼓励它通过国际临时机制进行这种转交。我们也呼吁充分执行《通行进出协定》和重新开放拉法和所有其他边界口岸，它们必须保持开放。

与此同时，我们期望以色列政府继续致力于以路线图各项原则为基础的中东和平，避免采取可能违背国际法原则的步骤和行动。在这方面，我们再次呼吁立即释放被以色列拘押的巴勒斯坦部长和议员，并冻结所有定居点活动。

最后，我重申我们的信念：确实有一个振兴和平进程的机会之窗。有关各方应当立即采取具体行动，抓住这一机会。在这一方面，我们欢迎以色列总理埃胡德·奥尔默特和巴勒斯坦主席马哈茂德·阿巴斯在不久的将来举行会晤的前景，以便重开双边谈判。我们鼓励冲突各方之间这种持续的接触。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请阿根廷外交、国际贸易和宗教事务部长豪尔赫·塔亚纳先生阁下发言。

塔亚纳先生（阿根廷）（以西班牙语发言）：首先，我谨表示我国代表团对希腊共和国代表团在担任9月份安全理事会主席期间的出色工作表示赞赏。主席女士，我谨特别感谢你为召开本次会议所作的一切努力。

我谨感谢秘书长的发言。我也向他转达我国对他在任期中旨在解决中东冲突的所有努力的赞赏。

阿根廷认为，阿拉伯国家联盟有关召开关于中东和平进程的本次部长级会议的倡议是非常及时的。它为安全理事会提供了一次良好的机会，对和平进程的状况进行反思，并开始考虑振兴该进程的具体行动。

阿拉伯-以色列冲突的历史和政治意义超越了中东范围，半个多世纪以来一直是该地区不稳定的根源。因此，阿根廷认为，安全理事会应当高度优先重视寻求持久解决冲突的方法。

和平进程的各项原则是本机构在将近40年前确定的，我们不认为应当修改它们。必须通过双方之间的谈判解决方法来结束1967年开始的占领。其结果应当是一个独立、民主、自立和领土相毗连的巴勒斯坦国的诞生，同以色列和其他邻国在和平与安全中共处。

经验表明，这场冲突不能有军事解决方法。暴力和相互拒绝的道路将只会导致中东各国人民的更多痛苦。如果走这条路，巴勒斯坦人民要享有尊严和建立一个独立国家的合法愿望，以及以色列人民要享有安全的合法愿望，将无限期地遭到阻挠并淹没在暴力、报复和复仇的恶性循环中。

加沙和西岸的局势表明，基于单方面行动的政策解决不了冲突，实地的既成事实，如建造隔离墙和定居点活动，只会加深怨恨、增加猜疑和加强极端分子。

阿根廷深信，中东人民只有一条路可走：彼此承认，以作为实现最终和平的一个必要步骤。显然，各方尚未能够靠自己的力量打破僵局。因此，为了实现这一目标，国际社会必须提供积极的援助。

四方在这方面可发挥重要作用。我国重申对四方指导和和平进程的努力的支持，并认知四方昨天发表的声明。与此同时，我们认为，鉴于路线图执行中的拖延和困难，四方必须认真思考维持现状的后果，并考虑为取得具体结果采取额外的紧急措施。

整个国际社会也应当在寻求和平中发挥更加积极主动的作用。我国认为，召开另一次中东国际会议的建议能够积极地促进和平进程的重新开始，并且我们希望，所有感兴趣的各方能够建设性地工作，以便尽快召开这样一次会议。在这一方面，我们认为，如果秘书长在他任期结束前向安全理事会提交一份报告，提出克服目前停滞不前的进程的具体建议，将是一个积极的步骤。

阿巴斯主席为组成一个巴勒斯坦民族团结政府所作的努力也应得到我们的充分支持。我们希望，这种努力将产生成果，并且新的巴勒斯坦政府的纲领将符合安全理事会适当核可的三项原则：承认以色列、放弃暴力和接受以前的协议。

迫切需要重新提供国际援助，以便能够缓解巴勒斯坦人民的严重的人道主义局势。以色列必须转交所有巴勒斯坦税收和海关收入，以避免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崩溃。

最后，我谨重申，我们对中东公正和持久和平的远景是全面的。这种区域和平的基础是安理会的各项决议，特别是第 242 (1967) 号、第 338 (1973) 号、第 425 (1978) 号、第 1397 (2002) 号、第 1515 (2003) 号及第 1701 (2006) 号决议、以土地换和平原则、马德里会议框架和《阿拉伯和平倡议》。

在阿根廷有两个相当大的活跃和繁荣的社区：阿拉伯人社区和犹太人社区。因此，我们阿根廷人知道和平是可能的。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请俄罗斯联邦外交部长谢尔盖·拉夫罗夫先生阁下发言。

拉夫罗夫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我们认真考虑了阿拉伯国家联盟请求安全理事会全面审视中东局势的倡议。考虑到该区域的和平进程遭受切实的损害，我们认为，作出集体努力以在阿拉伯各方和以色列之间恢复政治对话将是及时和有益的。

黎巴嫩的战争再次表明，武力不仅不能解决问题，还推迟了在全世界实现公正与持久和平的进度。我们需要新的实质性的势头，以便在实现全面解决的框架内，在所有轨道上恢复和平进程。释放巴勒斯坦囚犯和被绑架的以色列士兵，将创造必要条件，有助于解决人道主义危机。

尽管局势极其复杂，但我们不认为已到了不可挽救的地步。我们仍然认为以色列——巴勒斯坦冲突是本区域命运的关键。显然，只要冲突仍未解决，该区域将仍然是滋生极端主义的土壤，产生越来越多的热点，而不仅仅是在中东。

找到政治办法来解决以色列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之间的冲突的机会是存在的。我们需要利用这些机会，特别是因为基本行动纲领已经众所周知：即冲突双方批准的路线图。我们认为，进行国际调解的四方必须发挥带头作用。在昨天的四方部长级会议上，我们作出决定，要振兴四方特使和部长针对以色列、巴勒斯坦和主要阿拉伯国家的工作。

我们也欢迎科菲·安南关于让詹姆斯·沃尔芬森返回其中东小组的倡议。我们认为，沃尔芬森先生拥有的丰富经验，将帮助解决巴勒斯坦人的社会和经济问题。我们相信，必须继续向巴勒斯坦领导人马哈茂德·阿巴斯——我们欢迎他来到本会议厅——提供有力的支持，支持他基于反映落实四方原则的平台，为建立一个民族团结政府所作的努力。与此同时，巴勒斯坦人必须清楚地理解他们所采取的包容以色列的措施与朝着实现解决办法取得的进展之间的联系。

我们希望，国际社会将支持巴勒斯坦权力机构首脑作为巴勒斯坦人的领导人，包括在向巴勒斯坦人提供经济援助，以及为融资来源放行方面。考虑到巴勒斯坦领土面临着极其复杂的人道主义局势，这一点是非常重要的。

关于黎巴嫩轨道，总体而言，事情在朝着正确的方向发展，尽管局势仍很脆弱。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701 (2006) 号决议的工作仍在继续，这项工作必须完成。这显然意味着，除其他事情以外，黎巴嫩所有政治力量都必须参与，包括真主党。我们认为，以色列解除对黎巴嫩的空中和海上封锁是一个重要步骤。此外，我们欢迎在黎巴嫩南部部署黎巴嫩正规军队，并在黎巴嫩继续部署加强的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重要的是，在未来的日子里，按照预期完成以色列军队的撤出。

我们都对黎巴嫩的人道主义局势感到关切。俄罗斯将继续向黎巴嫩提供援助，采取的形式是派遣俄罗斯军队的工兵部队和突击工兵队帮助恢复基础设施。目前正在为部署这些部队做准备工作，部署工作将在本月底进行。

叙利亚轨道已经冻结了很长时间，也必须使该轨道恢复生机。从我们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领导人的接触来看，我们的印象是大马士革对在区域建立持久和平很感兴趣。

最后，我想再次强调，我们赞成阿拉伯国家联盟关于开始为举行中东问题国际会议做准备工作的倡议。俄罗斯始终支持这一想法，正如普京总统在2005年访问该区域时指出的那样。我们理解，执行该倡议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但是，我们必须作出共同努力，尽快取得进展，以解决当代最复杂的一个问题。这次会议必须精心准备；不能缩减成只有一天的活动，仅仅发表一下讲话而已。这次会议至关重要，它是在所有相互关联的轨道上谈判中东解决办法的起点。

我们决不能忘记，是安全理事会最初通过了决议，这些决议是旨在实现中东问题全面解决的进程的基础。我们第一个义务就是帮助朝着实现这个目标而开始实际工作。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外交部长阿沙-罗丝·姆坦哥蒂·米吉罗夫人阁下发言。

米吉罗夫人（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以英语发言）：坦桑尼亚欢迎在阿拉伯联盟的倡议下就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进行及时辩论。

我们伤感地注意到中东区域，特别是巴勒斯坦人民继续普遍情绪低落，遭受着痛苦。当前以色列国与邻国的关系日益以信任遭到破坏为特点。我们已经为促进该区域的和平与安全投入很多，我们认为这种局势是对这种巨大投入的严重威胁。坦桑尼亚认为，决不允许撕毁各方经过艰苦努力达成的协定。

我们知道，巴勒斯坦问题是中东危机的核心所在。因此，安理会、整个联合国和国际社会所面临的挑战是指导各方，以充分实现巴勒斯坦人民对和平、独立和建立国家的期盼，同时实现以色列人民对安全的期盼。正是在这方面，坦桑尼亚继续支持路线图所规定的两国解决办法，认为这是一个切合实际的战略，符合旨在实现公正解决中东冲突的联合国决议。

我们感到遗憾的是，由于在加沙以及西岸部分地区实施持续的——有时过度的——军事行动，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的局势正在迅速恶化，这些军事行动给平民带来了死亡和痛苦。我们认为，这种状况不利于实现和平与稳定。此外，扣留哈马斯领导的政府的财政资源损害了其职能，造成雇员及其受抚养人生活艰难。这是对巴勒斯坦人民的集体惩罚，无助于建立信任和互信的气氛。

昨天，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总统加卡亚·基奎特在大会发言时，鼓励四方恢复路线图所规定的和平进程。他重申我们相信，只有通过谈判的解决办法，才能在实现中东公正、可行、持久与全面的和平。因此，我们呼吁尊重相互商定的所有承诺。此外，我们呼吁结束可能使现存不稳定局势进一步升级和恶化的一切行动。

就以色列而言，它应努力在其民主和人道起源的基础上生存。它应尊重国际法，结束被视为等同于侵犯人权的所有做法。以色列限制巴勒斯坦人民

的自由、以色列的定居活动以及建造隔离墙的做法必须停止，因为这些做法无助于履行路线图所规定的义务。

必须强调，在谈判解决冲突方面，坦率的沟通具有重要意义。在这方面，我们赞扬马哈茂德·阿巴斯主席作出真诚的努力，领导巴勒斯坦人民与以色列进行建设性接触，以期恢复和平进程，我们也赞扬他为组建一个民族团结政府所作的努力。向他提供所需的支持和援助符合该区域和国际社会的利益。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美利坚合众国国务卿康多莉扎·赖斯女士阁下发言。

赖斯女士（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首先，我感谢安全理事会主席在阿拉伯联盟的倡议下安排这次非常重要的会议。部长，非常感谢你出席。我还欢迎阿巴斯主席来到本会议厅。我认为这是一次非常重要的讨论，美国很高兴参加。

布什总统星期二在大会申明，美国致力于两个国家——以色列和一个可行、独立的巴勒斯坦——和平和安全地毗邻共处的构想。总统强烈认为，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人应能在尊严中生活并应能努力实现他们的理想。为此目的，总统指示我与该区域温和派领导人合作，帮助巴勒斯坦人改革其安全机构，并支持双方领导人共同解决他们之间的分歧。

阿巴斯主席和奥尔默特总理致力于和平。我期待着与他们，与我们的“四方”伙伴以及我们的区域朋友们一道，努力创造将使我们能够加快在路线图问题上取得进展的条件。

这种进展取决于双方必须履行的很多义务。当然，它取决于一个致力于和平的真正的巴勒斯坦伙伴。美国已明确宣布我们准备支持这样一个伙伴的再次出现。我们与“四方”其他成员一道呼吁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恪守“四方”的三项原则：放弃恐怖和暴力，承认以色列的存在权，以及接受过去的协定与义务，包括路线图。我们欢迎阿巴斯主席努力实现一个反映

“四方”各项原则并能促进就各种政治、安全和经济关切进行接触的一个团结政府。

我们还欢迎星期一在纽约举行的以色列外交部长利弗尼与阿巴斯主席之间的会议。我们对奥尔默特总理和阿巴斯主席发表的表明他们愿意恢复直接谈判的声明感到鼓舞。我们继续敦促各方促进一种使双方之间能够开始谈判的积极和有希望的气氛。为此目的，我们再次呼吁无条件地释放以色列国防军的沙利特下士。我们还呼吁立即无条件地释放正在被真主党拘禁的另外两名以色列士兵：Ehud Goldwasser 和 Eldad Regev。

当然，美国认识到巴勒斯坦人民的人道主义需要。我们已大大增加对巴勒斯坦人的直接援助，使其达到4亿6800万美元。这个一揽子援助方案中包括2亿7500万的人道主义援助。昨天，我们和“四方”的其他成员同意延长和扩大这个临时国际机制，以确保巴勒斯坦公民能够得到必要的援助。我们呼吁增加捐助者的支持。我们已要求双方充分履行其根据《通行进出协定》承担的责任，以便重新恢复巴勒斯坦领土内的经济生活。

“四方”宣布紧急需要取得进展。在我们谋求帮助以色列人和巴勒斯坦人创造必要条件以取得进展并为在中东实现公正、持久和全面和平打下基础时，我们请安理会成员支持“四方”的努力。我向安理会保证，美国充分致力于这个目标，并积极和紧急作出努力以实现这个目标。

最后，我只想指出，我们上一次在这个会议厅中是为了通过结束了黎巴嫩的战斗的第1701（2006）号决议。那项决议正在得到实施，但仍有很多工作需要做。我期待着本机构继续参与这方面的努力以确保第1701（2006）号决议得到充分实施，以使黎巴嫩人民也能在和平中生活，使黎巴嫩政府能将其管理权充分扩大到其整个领土。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刚果外交部长鲁道夫·阿达达先生阁下发言。

阿达达先生（刚果）（以法语发言）：主席女士，我国代表团欢迎你们应阿拉伯国家联盟的要求，采取了召开这个公开会议的积极和值得赞扬的行动。鉴于最近在中东发生的严重事件，这绝不是一个例行公事的会议。相反，在该区域突然爆发暴力之后，阿拉伯联盟所采取的呼吁举行一个安全理事会部长级会议的行动已提供了一个机会，帮助恢复目前处于僵局的全面和平进程。

自从绑架以色列士兵以来在加沙和黎巴嫩发生的严重事件突出表明了这个至关重要的区域的局势是极端动荡的，并表明，如果旨在通过谈判实现全面解决的会谈继续处于僵局，就可能出现冲突的普遍爆发。

我们不应忘记，这是一个已经持续了 60 年的人类悲剧。不幸的是，面对新一轮暴力在双方造成的严重损失和广泛破坏，对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负首要责任的联合国机构安全理事会没有足够迅速地作出反应以承担其责任。我们对这种犹豫不决的态度感到遗憾。这种态度被过度的武力的受害者和国际舆论作错误解释。

第 1701（2006）号决议帮助在以色列-黎巴嫩危机中打开了新的前景。我们需要继续促进这种情况，支持为建立一种牢固的和平而作出的一切努力。我们需要利用这个暴力的平息时期来为所有有关问题谋求可行的持久解决办法。这些问题包括黎巴嫩的国家统一和主权、它与邻国之间的关系，以及以色列的安全问题。

在这方面，经过加强的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现在可起一种特别至关重要的作用。我们赞扬很快地响应了关于迅速调动部队以应付这种危险局势的呼吁的那些国家。法国和意大利应该得到我们的赞赏。我们鼓励其他国家参与这项行动。在为和平创造新条件方面，这项行动会有巨大的帮

助。我们还欢迎重建黎巴嫩方面的主要捐助者的慷慨。

但是，这种新情况无论多么积极，都不能掩盖巴勒斯坦人民每天面临的悲惨现实。我们鼓励哈马斯承担其作为一个管理机构的责任，接受在解决中东危机方面过去作出的承诺的有效性。同时，我们呼吁国际社会继续向巴勒斯坦人口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因为巴勒斯坦人口由于目前的局势而每天不得不主要依赖外部世界来维持生存。我们还鼓励所有巴勒斯坦政治力量谋求采取统一立场，结束所有挑衅行动，因为这些行动会产生消极后果，并且不会解决解放被占领土的问题。

我们在这方面的关切是帮助恢复和平进程，而不为谈判建立新的框架或新的规则。规则已经存在，并众所周知。首先，已经有很多相关的安全理事会决议，所有——我强调“所有”——当事方都必须实施这些决议。在太久的时间里，安理会被指责偏袒一方，继续对冲突中的一方的违反行为视而不见，对这一方不遵守安理会决议的情况视而不见。第二，我们有以土地换和平原则为基础的阿拉伯和平建议；我们认为，这继续是通过谈判实现解决的一个良好基础。第三，我们有“四方”的路线图，其基础是承认两个国家即以色列和巴勒斯坦在和平与安全中毗邻共存。

如果今天的辩论能够帮助各关键行动者——有关各方本身以及和平进程的赞助者——回到谈判桌旁和实施路线图的各项原则，那将是安全理事会作出的非常宝贵的贡献。安全理事会不能在存在着影响到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局势时袖手旁观——因为和平与安全是安理会存在的主要理由。安全理事会必须向有关各方明确表示，中东危机无法在使用武力的基础上得到解决。唯一有用的做法是政治和外交解决办法，必须立即恢复这种做法。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日本政府特使有马龙夫先生阁下发言。

有马龙夫先生（日本）（以英语发言）：日本欢迎在阿拉伯国家联盟提议下及时地举行这个安全理事会会议，以讨论阿拉伯-以色列冲突问题。这个会议是及时的，因为最近在黎巴嫩发生的敌对行动使我们再次认识到需要全面解决中东冲突。因此，我们希望，这个会议将为早日恢复有关各方为在该区域实现公正、全面和持久和平而进行的直接谈判铺平道路。日本认为，联合国需要在协助和支持有关各方的和平努力方面发挥更积极的作用，因为那里的和平也会给全球带来福音。

当我们继续协调努力以恢复黎巴嫩境内和平的时候，我们必须深刻意识到为黎巴嫩境内最近危机所掩盖的巴勒斯坦领土上人道状况的恶化。消除本地区困苦的唯一办法将是通过各方领导人的政治意愿与努力实现和平。日本仍高度致力于与安理会本次会议这里所代表的国际社会密切合作，鼓励并协助这一政治意愿和努力。

关于黎巴嫩局势，日本赞同如下看法，即要重建黎巴嫩的稳定，全面和稳步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701（2006）号决议极为重要。国际社会必须支持各方的努力，确保解除黎巴嫩境内民兵的武装并划定该国的国际边界，以保证永久停火和长期解决。

作为其实现中东和平整体努力的一部分，日本打算向黎巴嫩提供最大支持，承认黎巴嫩南部的稳定是该地区全面和平与稳定的重要因素之一。在这方面，日本呼吁中东和平的另一方、在实现这个目标方面能够发挥极重要作用的叙利亚积极参与国际努力。

必须最紧迫地处理巴勒斯坦问题目前的僵局。日本欢迎并支持阿巴斯主席通过成立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民族团结政府来打破僵局的坚定努力。日本强烈期望，巴勒斯坦新政府会表明，它将寻求通过对话实现与以色列共存和共荣。国际社会应抓住这一时机，推

动和平进程向前迈进。日本还强烈期望以色列将积极回应这个机会，尽其最大努力恢复这样的对话。日本欢迎两位领导人最近表示愿意举行一次首脑会议的声明，并希望这将导致恢复期待已久的双方之间和平会谈。

除政治僵局，我们还应处理巴勒斯坦人民的不断恶化的安全与人道主义处境。如果我们不能让他们感到日常生活有所改进，未来有希望，我们的所有努力注定将失败。铭记这一点，在 7 月访问中东期间，小泉首相许诺总计 2 500 万美元的人道主义援助，从而全部支付首相去年 5 月在阿巴斯主席访问我国时向他许诺的 1 亿美元，以缓和巴勒斯坦人民的困苦。

此外，小泉首相认为，为该地区所有人民带来希望至关重要，因此提出了一项称为“和平与繁荣走廊”的方案。这项倡议旨在通过区域合作促进约旦谷的发展，受到了以色列、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和约旦领导人的热烈欢迎与支持。现在正为成立四方协商机构来实现这一概念进行筹备工作。日本认为，虽然国际社会需要处理巴勒斯坦人的目前需要，以减轻其生活负担，但同样需要将各方聚到一起，共同为更长远的共同目标共同努力，从而为将来共存与共荣铺平道路。

日本决心继续与该地区内外各方合作，以结束这场几乎自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以来就一直延续的、时间最长的冲突，这场冲突给如此多的人造成了如此多的死亡和苦难。我在此感谢阿拉伯联盟、联合国和促成举行这次会议来帮助振兴中东和平进程的其他各方。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以我国代表的身份发言。

首先，我要向诸位和秘书长阁下表示感谢，感谢你们参加今天安全理事会部长级非常会议以讨论包

括巴勒斯坦问题在内的中东局势。并感谢你们对我说的客气话。

希腊完全赞同稍后将由芬兰外长代表欧洲联盟作的发言。

我很荣幸主持安理会这次非常会议，而且我要感谢诸位支持主席在促成今天会议方面的努力。这是一项殊荣，同时又是一个令人感到卑微的经历。

我们在这个会议室的所有人都很清楚我们在中东面临的多方面挑战。这些挑战的性质决定了它们不仅影响该地区的人民——以色列人、巴勒斯坦人、黎巴嫩、叙利亚人、约旦人、埃及人和其他人——而且影响整个国际社会。我们所有全球伙伴，不论是欧洲联盟、阿拉伯联盟、还是不结盟运动（仅举几个例子），一贯把中东问题置于其议程的前列。

尽管我们观察到这些论坛中表达的声明和立场方面有所不同，但有一个极重要因素是大家共有的，而在本会议厅这里的所有人都表达了这一因素，这就是需要在中东实现全面、公正与持久和平。这是我们的共同目标，而且我认为，这构成了世界所有人民的共同意愿，正如在联合国大会每届会议开幕期间，各国代表反复表达的那样。

我想不出任何其他冲突得到过这么多人这么长时间的不懈关注。然而，随着时光的流失，数代人成长过程中除了仇恨，别无所知。理性与理解让位于原教旨主义和极端主义。尽管大家希望看到和平占上风，但世代以色列人和阿拉伯人被剥夺了在自由和安全中生活的权利。

所以，我今天在这里的角色确实令我感到卑微。令我感到卑微的是，这么多人如此长久遭受痛苦，母亲在这场冲突中因失去儿女而流下的泪水以及在这个动乱地区整个历史过程中那些真诚寻求实现和平并为这项事业付出最大代价的人表现出勇敢的理想和承诺。

为了不辜负无辜受害者，并且作为对尚未出生的儿童的一项义务，我们必须确保，在寻求并最终实现这个渺茫的平时，我们将不遗余力，我们将探索所有途径，我们将穷尽一切可能。我们大家都可以发挥或大或小的作用，而且我们共同负有集体责任协助中东人民实现其过上有尊严与和平的生活并满怀希望与乐观看待未来的愿望。

作为一名雅典公民，在这座城市祖先精神的指引下，我不能不坚持对理性必利的坚定信念，即理性、宽容、接受、或——用一个希腊词——共生，战胜武力。

所有这一切告诉我们什么呢？它告诉我们，拒绝承认邻国的存在，无助于实现和平；通过自杀袭击和导弹袭击维持恐惧和不安全气氛，也无助于实现和平；类似绑架吉拉德·沙利下士的做法，更不能促进和平。它告诉我们，不准整个民族享有正当的土地，使他们不能在那里有尊严和自由地生活，不能实现和平；把那些令人蒙耻又侮辱人格的限制强加于人，对任何实现日常生活正常化的前景构成严重障碍，也不能实现和平；而事实上，强行没收土地和设置隔离墙，也不能实现和平。

解决中东冲突的任何办法都必须符合国际法，包括安理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必须是谈判的结果，而不是在当地采取单方面措施，事先判断谈判的结果。应当作为该地区全面持久和平之基础的各项原则，是我们大家都熟知的。它们包括安全理事会各项有关决议，特别是第 242(1967)、338(1973)、1397(2002)和 1515(2003)号决议、马德里会议框架，包括土地换和平原则，以及阿拉伯和平倡议。

我们期待四方继续积极参与，以便发挥它的具体作用。我们欢迎四方最近关于定期召开会议的决定，包括与当事方和其他区域伙伴的会议，以监督事态发展和双方所采取的行动以及讨论未来之路。我们期望这些会议产生具体结果。我们支持阿巴斯主席组建一

个民族团结政府的努力，我们希望该政府能遵守四方的各项原则，促进和平事业。而且，我们还应当认识到，不能通过暴力和恐怖促进或实现事业；同时，也不能单靠军事手段保障安全。

我呼吁各方让理性和谅解压倒一切，让理性和谅解占上风，就是为了使国际社会已经播下的和平种子能够有机会在中东肥沃的历史土地上生根繁荣，造福于该地区乃至全世界所有人民。

我现在恢复行使安理会主席职能。

我现在请芬兰外交部长埃尔基·图奥米奥亚先生阁下发言。

图奥米奥亚先生（芬兰）（以英语发言）：我有幸代表欧洲联盟发言。下列国家也赞同这一发言：保加利亚、罗马尼亚、土耳其、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阿尔巴尼亚、冰岛、列支敦士登、乌克兰和摩尔多瓦共和国。

过去几个月我们所目睹的各种急剧事态发展再次显示，迫切需要放弃暴力与仇恨，走向和平与信任。我要感谢阿拉伯联盟倡议召开这次会议，欧洲联盟也认为，最为迫切的问题是结束目前的和平进程僵局。只有通过谈判达成两国解决办法，全面解决以色列和巴勒斯坦冲突核心问题，才能实现该地区持久和平与安全。

改变当地事态发展的迫切需要，首先来自当地局势继续恶化的事实，我们必须紧迫地采取措施，缓解巴勒斯坦人民的局势。巴勒斯坦领土上的经济和人道主义形势严峻：那里 70% 的居民生活在贫困线上，其中大多数是被剥夺了基本需求的儿童。

欧洲联盟已经调动前所未有的资源，用以满足巴勒斯坦人民的迫切需要，包括通过援助巴勒斯坦人民临时国际援助机制。过去几个月，通过这一机制得以向巴勒斯坦人民直接提供大量资源，而且这一机制现在已经得以展期。我们鼓励捐助者和该地区其他国家充分利用这一机制。欧洲联盟再次呼吁以色列恢复转

让他们收留的巴勒斯坦人的税收和海关收入。需要用这些资源来改善巴勒斯坦人所处的严峻状况。

人道主义形势与进出通行问题直接相关。在所有巴勒斯坦领土，特别是加沙，这都是一个主要问题。欧洲联盟已在同以色列方面接触中强调，拉法和卡尔尼等边界过境点必须开放，并保持开放。我们敦促双方迫切采取具体步骤，执行《通行进出协定》规定义务。而且，在这方面，欧洲联盟再次重申我们对欧洲联盟驻拉法边界协助团的继续承诺。

在巴勒斯坦领土上定居点的继续扩张和隔离墙的继续建造，威胁已经商定的两国解决办法的可行性。除双方商定以外，欧洲联盟将不承认对 1967 年前边界的任何更改。

欧洲联盟要求巴勒斯坦激进分子停止针对以色列或其他巴勒斯坦人的一切暴力。必须立即无条件释放以色列士兵。也必须释放被拘留的巴勒斯坦政府部长和立法委员。欧洲联盟还敦促以色列履行其国际主义人道法义务，包括保护平民和不采取不相称措施的义务。安全不仅仅是某一方面的问题，它关系到该地区每一个人。

欧洲联盟强调，必须用政治手段解决根本问题。因此，我们欢迎巴勒斯坦主席马哈茂德·阿巴斯宣布已就组建一个民族团结政府达成协议。欧洲联盟也表示，希望这些谈判能够迅速和顺利完成，希望新政府的政治纲领能符合四方原则，以利早日接触。

还需要在区域外交努力方面着手努力。因此，我们需要所有区域伙伴支持和平进程。最终目的是在中东实现全面和可持续的和平。必须为此目的创造新局面。

欧洲联盟欢迎四方昨天发表的声明，重申四方对路线图的承诺。路线图的目标是建立两个国家，在和平与安全的情况下毗邻相处。为了实现这一目标，所有各方都必须尊重路线图规定的义务。欧洲联盟充分

支持四方打算在今后一段时间定期召开会议，并且同当事方和其他区域伙伴积极接触，以监督事态发展和讨论未来之路。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主席马哈茂德·阿巴斯先生阁下发言。

阿巴斯先生（巴勒斯坦）（以阿拉伯语发言）：我高兴地参加国际社会最高机构今天这次会议。该机构掌握着世界的命运。我相信，世界命运掌握在尽可能最安全的手中。借此机会，请允许我由衷感谢你召开这次会议，审议包括巴勒斯坦问题在内的中东局势。如果说本次会议表明什么问题的话，它表明，世界希望阿以冲突尽快达成解决，以便根除不仅给中东地区而且给世界其它地区的各方面生活造成影响的紧张根源。

当然，本次会议是在阿拉伯国家联盟及其秘书长——我的兄弟阿姆鲁·穆萨——的倡议下召开的。我要对迄今为止所有的发言者表示衷心感谢和赞赏。我深深地感受到，在座的各位代表希望实现中东冲突

的公正、全面和长期解决。我确实希望，在他们真诚和崇高的发言之后，能够朝着实现解决的目标而采取具体行动，即建立一个与以色列国毗邻共存的巴勒斯坦国。

正如我的阿拉伯世界的兄弟所商定的那样，巴林外长代表我们作了发言，表达了我们的共同立场。他说出了我们的心里话。

对他在这方面的发言，我没有任何补充。我只想说，我们充分致力于通过谈判实现和平。我们致力于国际正当性、四方路线图，以及与我们的邻居和平安全相处。

主席女士，我就讲这么多，因为一个多小时后，我将在大会作一个长篇发言。非常感谢大家。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的名单上没有其他发言者了。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其议程项目的审议。

下午 5 时 55 分散会